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17-034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筹建**  
**“国家汽车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并通过该国家产品质检中心专家论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院”）于近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推荐公司筹建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函（工信部科函【2017】104号）。工信部认为，电科院是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从事相关产品技术研究、试验验证和标准制订工作的专业技术服务机构，配备国内先进的检测仪器设备，具有专业的技术团队，质量检验技术能力处于全国领先地位。经工信部研究，特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认监委”）推荐公司依托下属检验机构筹建“国家汽车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7年6月16日，国家认监委组织技术专家组在江苏苏州对公司申请的“国家汽车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筹建进行了可行性论证。论证会技术专家组由来自中科院电工所的中国工程院顾国彪院士担任组长，专家组成员还包括来自国家汽车质检中心（长春）的魏学颜研究员级高工、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的郑郢教授级高工、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的裴二阳高工及国家汽车质检中心（襄阳）的陈蓓高工。专家组听取了电科院的可行性论证报告，认真审核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现场考察。经过质询答辩，专家组一致认为：电科院在汽车整车电磁兼容、环境及可靠性、汽车电气性能、新能源汽车（电动汽车）动力电池、充电桩、电

机和电控、汽车灯具、汽车材料的有毒有害物质检测、汽车噪声检测等主要项目已具备了较强的检测能力，且具有多年的服务经验。目前正在规划建设汽车强电磁脉冲等试验系统，以继续完善和提升汽车电气产品的检测能力。电科院在设备、人员、技术方面具有筹建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的基础。专家组一致建议批准筹建，并按照批准后的方案抓紧实施。

此次被工信部推荐筹建国家汽车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并通过国家认监委组织的专家论证，预计将在一定程度上提升电科院在国内检测领域的公信度和影响力；且预计将对公司开辟相关汽车电气检测业务市场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同时也为公司继续提升整体自主创新能力和水平以及核心竞争力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现有的技术能力已基本能够满足此国家产品质检中心未来检测业务的开展；但公司还将在此基础上继续完善和提升汽车电气产品的检测能力。待该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筹建完成并正式取得国家认监委对该中心授权后，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